附件

“大学生文明修身”专题活动安排

一、主题教育活动

**1. 发布《新年新气象新形象——温州医科大学文明修身行动倡议书》**

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文明修身行动倡议，号召全校大学生积极投身参与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2月

牵头部门：团委、校学生会、校研究生会

**2. 举办“文明修身在我心”主题班（团）日活动**

在全校开展以“文明修身在我心”为主题的主题班（团）日活动，组织学生开展反对不文明仪表、习惯、行为的讨论活动。通过讨论，加深大学生对美与丑的认识和理解。在此基础上，结合先进班团集体标兵、文明班级等集体创建活动，制定《班团文明行为公约》，组织全体同学认真践行公约条款，营造文明伴我行、校园文明我争光的浓厚氛围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3月

牵头部门：学生工作部、团委

**3. 举办**[**“讲文明，知礼仪，做文明大学生”系列主题图片展**](http://www.baidu.com/link?url=ZKRwIu-Vw4Ztwj3AvfFysBl9mUW7pL8loHHogTw26QR9PhkJooFh9MiL1yTZp21FL0LgTKtqgAB6W8-YXMzMna)

围绕生活礼仪、社会礼仪、场馆礼仪、职业礼仪、校园礼仪等方面，集中在校园宣传橱窗和校园公共区域展出有关宣传图片，引导大学生遵德守礼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2月—10月

牵头部门：宣传部

**4. 举办“文明修身”系列专题讲座**

邀请名师名家，到青马学院（大学生人才学院）及各分院、团校讲座。通过与专家、学者面对面的交流，分享专家、学者们潜心研究的成果，聆听他们的观点和见解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3月—10月

牵头部门：宣传部、团委

**5. 开展“公民道德宣传日”主题活动**

 今年是我国第14个“公民道德宣传日”，也是中共中央印发《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》15周年，通过主题宣传、志愿服务、学雷锋活动、主题班会等形式不断提高大学生公民道德素质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9月

牵头部门：宣传部、团委

二、实践养成活动

**1. 开展“美丽医大，文明修身”志愿服务行动**

成立校级和院级“美丽医大”志愿服务队伍，以各学院和学生社区志愿者为主体，开展不带早餐进教室文明劝导、拒绝带外卖进校园、“无手机课堂”等校内志愿服务活动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3月—10月

牵头部门：团委、校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

**2. 开展“我是医生（护士）”职业文明体验活动**

为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，组织学生到医院开展导医服务、义工服务等，让学生在实践中体会职业道德的重要性、自觉遵守职业道德基本规范，不断加强职业道德修养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3月—10月

牵头部门：学生工作部、团委

**3. 开展“我为文明来践行”——21天好习惯养成活动**

据研究，养成一个习惯需要21天。一项看似简单的行动，如果能坚持重复21天以上，就会形成习惯；如果坚持重复90天以上，就会形成稳定习惯。向参与“我为文明来践行”——21天好习惯养成活动的师生发放一个文明修身手环，由自己制定一个文明修身的习惯养成方案，通过佩戴文明修身手环，时时提醒自己每天改变一点，进步一点，从而养成一个良好的行为习惯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4月—10月

牵头部门：校学生会、校研究生会

**4. 开展“工蜂联盟”——学生社区自助工作坊同窗互助服务活动**

以学生社区自助工作坊为阵地，以工蜂联盟为主体，以诚信小铺、爱心小粥等诚信培育6基地及8心友善服务为内容，让学生在服务他人与被服务的过程中，收获感恩，懂得付出，提升文明修养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3月—10月

牵头部门:学生社区工作部

**5. 举办“文明修身，健康随行”大学生荧光夜跑活动**

为了鼓励广大大学生积极参与体育运动，与“走下网络、走出寝室、走向操场”活动相结合，号召全校学生多参与体育运动，锻炼身体，增强体魄，养成良好的健康生活习惯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10月

牵头部门：团委、校青年媒体发展中心

三、校园文化活动

**1. 组织“社会文明与文明修身”专题辩论赛**

开展以文明修身为主题的辩论赛，以学院为单位开展校内比赛，通过专题辩论宣扬文明修身，促进学生行为习惯的养成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9月—11月

牵头部门：团委、校社团联

**2. 组织“文明迎接G20，展示医大新形象”大学生主题演讲比赛**

活动时间：2016年4月—5月

牵头部门：团委、校社团联

**3. 举办“文明修身，光影记录”摄影、微电影大赛**

以“文明修身”为主题，用照片和视频记录身边的美丽影像，让学生在潜移默化中增强自律意识和道德修养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9月

牵头部门：宣传部、团委、研究生工作部、校学生会、校研究生会

**4. 举办“话说文明修身”主题征文活动**

活动时间：2016年9月—10月

牵头部门：宣传部、团委、校学生通讯社、校青年媒体发展中心

**5. 举办大学生青春礼仪风采大赛**

通过青春礼仪大赛弘扬中华民族优秀的传统礼仪文化，展现青春风采，树立良好形象，提高大学生的综合素质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5月

牵头部门：团委、校大学生艺术团

四、典型引领活动

 **1. 举办“最美青春——感动校园人物”优秀学生评选活动**

通过典型选树系列活动，在大学生群体中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积极践行以“务实、守信、崇学、向善”为内涵的当代浙江人共同价值观。发掘、宣传一批大学生学习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“最美青春”典型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3月—5月

牵头部门：学生工作部、研究生工作部

**2. 举办“标兵领航”——校级文明寝室评比活动**

 开展2015-2016学年校级文明寝室评比活动，树立一批在寝室基础文明、卫生、安全、和谐等方面表现较为突出的典型标兵，发挥模范作用，带动其他寝室共同进步。

 活动时间：2016年9月

 牵头部门：学生社区工作部

**3. 开展学生党员“亮身份、做表率”活动**

开展学生党员“亮身份、做表率”活动，要求学生党员、学生干部率先践行文明修身承诺。

活动时间：2016年3月

牵头部门：组织部、学生工作部、研究生工作部、学生社区工作部、团委